

# 台北市化工原料商業同業公會 函

地址：台北市 10456 新生北路 1 段 47 巷 21 號 3 樓  
電話：02-25679545 傳真：02-25814394  
http：// www.tpchem.net.tw  
e-mail：tpchem.a1688@msa.hinet.net  
聯絡人：總幹事 陳秋美

受文者：全體會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1 年 1 月 6 日

發文字號：(111) 北市化工德字第 102 號

## 檢轉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-函文。

主旨：「化粧品禁止使用成分表」修正草案於 111 年 1 月 4 日公告預告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一百五十一條第二項準用第一百五十四條第一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修正機關：衛生福利部。
- 二、修正依據：化粧品衛生安全管理法第六條第三項。
- 三、「化粧品禁止使用成分表」修正草案如附件，並自中華民國一百十一年七月一日生效。
- 四、本案另載於行政院公報資訊網、本部網站「衛生福利法規檢索系統」網站 (<https://mohwlaw.mohw.gov.tw/>) 下「法規草案」網頁、本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網站「公告資訊」下「本署公告」  
<https://www.fda.gov.tw/TC/newsContent.aspx?cid=5072&id=27539>。
- 五、對於本公告內容有任何意見或修正建議者，請於本公告刊登公報之次日起 60 日內，至前揭「衛生福利法規檢索系統」或「公共政策網路參與平臺－眾開講」網頁陳述意見或洽詢：
  - (一) 承辦單位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
  - (二) 地址：115-61 臺北市南港區昆陽街 161-2 號
  - (三) 電話：02-27877566
  - (四) 傳真：02-26532006
  - (五) 電子信箱：joyin@fda.gov.tw

理事長

**李諺德**